

证券代码：603629

证券简称：利通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9-022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上午10点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德峰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议案一：关于《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监事会审议后认为：

- 1、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；
- 2、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公允的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
- 3、未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舞弊、泄漏报

告信息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4 月 25 日